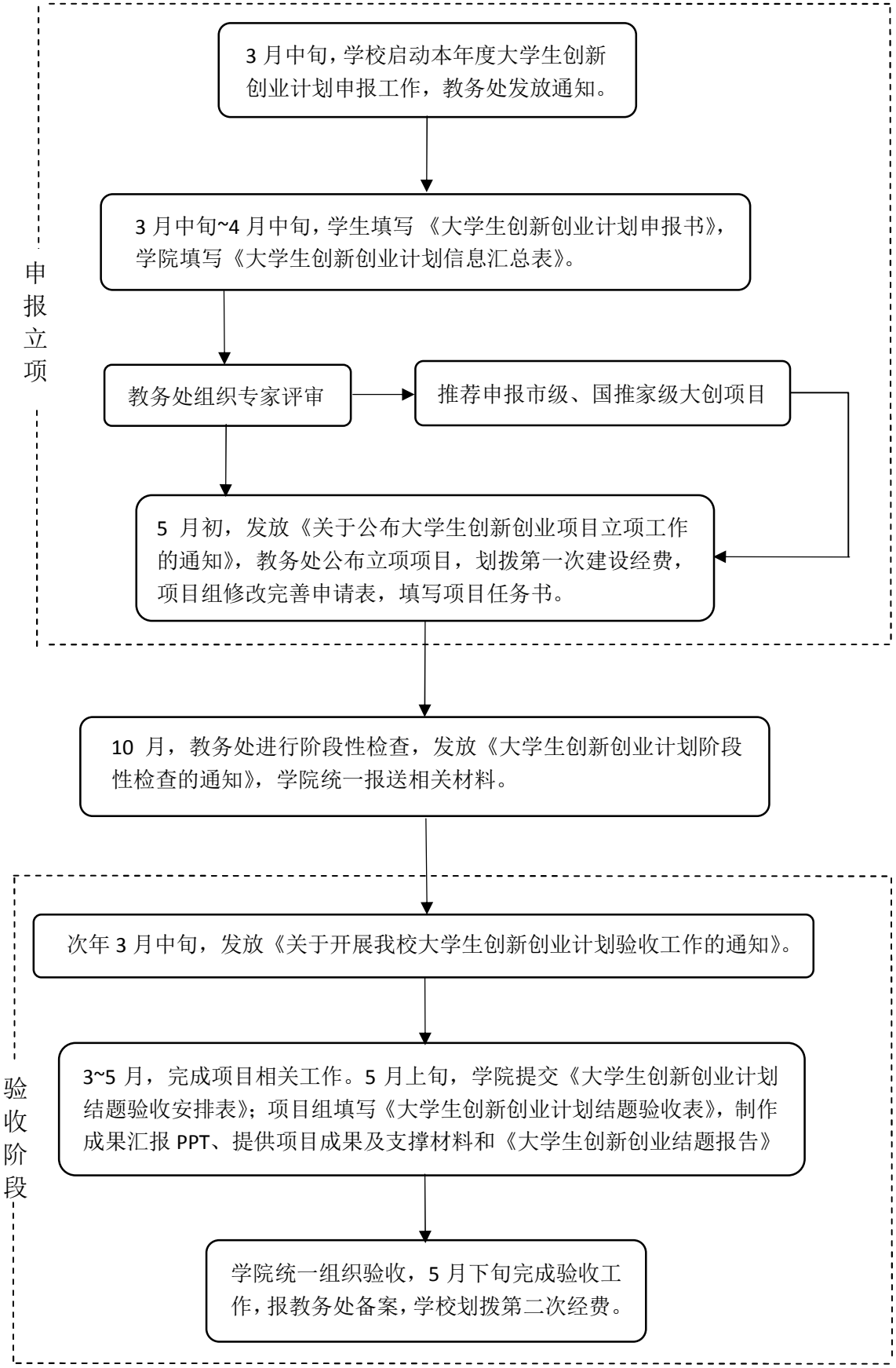
申报立项
3 月中旬，学校启动本年度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申报工作，教务处发放通知。
3 月中旬~4 月中旬，学生填写《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申报书》，学院填写《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信息汇总表》。
教务处组织专家评审
推荐申报市级、国推家级大创项目
5 月初，发放《关于公布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》，教务处公布立项项目，划拨第一次建设经费，项目组修改完善申请表，填写项目任务书。
10 月，教务处进行阶段性检查，发放《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阶段性检查的通知》，学院统一报送相关材料。
验收阶段
次年 3 月中旬，发放《关于开展我校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验收工作的通知》。
3~5 月，完成项目相关工作。5 月上旬，学院提交《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结题验收安排表》；项目组填写《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结题验收表》，制作成果汇报 PPT、提供项目成果及支撑材料和《大学生创新创业结题报告》
学院统一组织验收，5 月下旬完成验收工作，报教务处备案，学校划拨第二次经费。